

Q3 住宅及商用的氣體裝置的安全使用及定期安全檢查

陳先生想向機電工程署查詢：當使用住宅或商業用氣體裝置時，應注意那些安全要求及多久需要為氣體裝置進行安全檢查？

機電工程署回覆如下：

當使用氣體裝置時，必須確保周邊有足夠的空氣流通。另外，爐具附近不應擺放雜物或易燃物品，以免產生火警；用戶亦必須按照爐具生產商提供的說明書指示，使用該氣體爐具。此外，應定期清潔爐頭及爐架上的油污及渣滓，以保持爐頭出氣孔暢通。若發現氣體接駁軟喉有損壞或過期，應立即安排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更換或修理。切勿在無人看管的情況下使用氣體煮食爐。

商業用氣體裝置，其火力及對新鮮空氣的要求皆高於住宅式氣體用具。因此，使用商業氣體用具時，必須確保有充足的通風設備。至於住宅式氣體裝置，則必須獲得機電工程署批准並附有一個「GU」標誌，並應每十八個月進行一次的安全檢查。而商業用氣體裝置應每十二個月進行一次的安全檢查，以確保有關氣體裝置運作良好。所有氣體裝置工程，都必須由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僱用的註冊氣體裝置技工進行。

若有任何問題，請致電香港政府熱線 1823 查詢。